

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安阳市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房地产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我市房地产业管理办法，负责房地产业的行业管理；研究制定本市房地产业的中长期规划，编制住宅建设计划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房屋测绘、房产档案资料的管理、利用。负责全市商品房预售和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房地产价格实施调控和管理。负责房产交易管理、存量房资金监管、房产预警预报系统、房产地理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负责物业行业管理，房屋租赁、中介行业管理；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的统计分析，为房地产业的发展和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负责直管公房的经营管理和资产置换工作。负责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屋维修资金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规章；负责市区房屋维修资金的建立、归集及使用审批监管；负责城市房屋安全鉴定和管理，指导和规范全市房屋修缮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房产事务中心内设机构（职能科室）10个，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房产综合科、房地产租赁市场科、物业发展规划科、房地产开发建设科、法规科、离退休工作科、党委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房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其中：所属8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包括市房产事务中心文峰分中心、市房产事务中心北关分中心、市房产事务中心殷都分中心、市房产事务中心龙安分中心、市房产事务中心直属分中心、市房产交易中心、市房产交易档案与信息管理中心、市房屋安全鉴定所），财政按照减免收费政策给予维持单位运行的财政补助经费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8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	0.00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	20	
八、其他收入	6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	3220.94
	7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878.49
	8	60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3186.60	本年支出合计	22	409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0.0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912.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4099.43	总计	26	409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86.60	3186.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86.60	3186.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86.60	3186.60					
2120101	行政运行	775.66	775.6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94	241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99.43	3220.94	878.4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20.94	3220.94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20.94	3220.94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10.00	81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94	2410.94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78.49	0.00	878.49	0.00	0.00	0.0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878.49	0.00	878.49	0.00	0.00	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878.49	0.00	878.4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8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	3220.94	3220.94		
	8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878.49			878.49
本年收入合计	9	3186.60	本年支出合计	23	4099.43	3220.94		878.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912.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4.34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878.49		27				
总计	14	4099.43	总计	28	4099.43	3220.94		87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20.94	3220.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20.94	3220.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20.94	3220.94	
2120101	行政运行	810.00	81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94	241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1.43	310	资本性支出	2.74
30101	基本工资	147.16	30201	办公费	7.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22.39	30202	印刷费	4.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4
30103	奖金	161.47	30203	咨询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5.30	30206	电费	5.6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3	30211	差旅费	1.4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48.37	30213	维修(护)费	2.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6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01.89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67.45	30217	公务招待费	0.1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9.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10.9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9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5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746.77	公用经费合计				247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2.00		2.00	1.00	0.37		0.19		0.19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阳市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部门：_____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市本级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单位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项目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等可以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的内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它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评价等次									

说明：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绩效项目，故本表为空表。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人	张秀芹	联系电话	5117271
部门(单位)名称	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全年预算经费 3044.31 万元，本年度主要完成工作：全面提升房产事务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强化网络安全管理；加快国有企业改革步伐；全面落实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大力推进智慧物业；认真做好房屋租赁市场监管；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促进我市房产事业的平稳健康发展。	圆满完成年初预期各项目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中心机关人员经费 572.96 万元	我中心机关核定编制 31 人，实有在职 29 人、离退休 33 人。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工资财政统一发放，2021 年财政安排经费 572.96 万元。	我中心机关人员经费完成 742.80 万元
	中心机关公用经费 60.4 万元	机关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综合科、房地产租赁市场科、物业发展规划科、房地产开发建设科、法规科、离退休工作科、党委办公室。为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2021 年财政安排公用经费 60.4 万元，其中：交通补 23.72 万元、定额经费 14.5 万元、公车运行 2 万元、机关运行费补充 20.18 万元。	我中心机关公用经费完成 67.20 万元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人员经费（何志忠、任钢锋）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公用经费（何志忠、任钢锋）

	<p>中心所属8个事业单位取消收费补贴 1457.34万元</p>	<p>我中心所属八个事业单位核定编制220人，现实有在职在编124人、人事代理16人、退休215人，遗属9人。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关于取消和暂停征收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2号）和《财政国家发改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文件要求，我中心所属八个事业单位取消收费后，经费由财政一般预算收入项目资金予以保障。2021年财政安排8个事业单位经费总计2410.94万元，其中取消收费补贴1457.34万元、人事代理劳务费63.5万元、非税收入安排支出890.1万元。取消收费补贴1457.34万元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金、补贴、年终一次性、年度考核奖、在职人员文明奖、单位部分公积金、年度目标考核奖等。</p>	<p>2021年房产事业费用支出2410.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69.34万元，公用经费141.60万元。人员经费包括：在职人员工资643.98万元、奖励绩效65.20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83.04万元、目标奖89.28万元、平时考核奖192.65万元、社会保险费253.09万元、文明奖93.86万元、取暖费18.82万元、物业补贴24.07万元、公积金142.13万元、人事代理人员费用75.94万元、妇女卫生费1.28万元、其它8.23万元、工会经费24.97万元；退休人员房补和保留奖金29.77万元、年度健康体检费105万元、平时健康体检费102.11万元、退休文明奖152.65万元、退休取暖费33.25万元、退休物业补贴44.24万元、遗属补7.65万元、退休人员公用经费21.5万元、丧葬费抚恤金34.59万元。公用经费包括：人员定额经费29.25万元、交通费16万元、直管公房维修费14.25万元、租赁费26.62万元、物业费23万元、创文费4.32万元等。</p>	<p>无</p>
--	---------------------------------------	---	---	----------

	使用非税收入安排中心所属8个事业单位经费 890.1 万元	直属分中心收入 950 万元、文峰分中心收入 29 万元、北美分中心收入 10, 合计 989 万元, 根据财政 2021 年预算文件规定我单位非税收入 90%安排支出 890.1 万元, 用于支付八个事业单位取暖费、物业补贴、各种社保缴费、退休人员文明奖、退休人员工资、平时健康修养费、年度健康修养费、遗属补等。	2021 年房产事业费用支出 2410.9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269.34 万元, 公用经费 141.60 万元。人员经费包括: 在职人员工资 643.98 万元、奖励绩效 65.20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83.04 万元、目标奖 89.28 万元、平时考核奖 192.65 万元、社会保险费 253.09 万元、文明奖 93.86 万元、取暖费 18.82 万元、物业补贴 24.07 万元、公积金 142.13 万元、人事代理人员费用 75.94 万元、妇女卫生费 1.28 万元、其它 8.23 万元、工会经费 24.97 万元; 退休人员房补和保留奖金 29.77 万元、年度健康休养费 105 万元、平时健康休养费 102.11 万元、退休文明奖 152.65 万元、退休取暖费 33.25 万元、退休物业补贴 44.24 万元、遗属补 7.65 万元、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1.5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 34.59 万元。公用经费包括: 人员定额经费 29.25 万元、交通费 16 万元、直管公房维修费 14.25 万元、租赁费 26.62 万元、物业费 23 万元、创文费 4.32 万元等	无
	人事代理劳务费 63.5 万元	我中心所属八个事业单位人事代理人员 16 人, 财政核定工资 63.5 万元。	2021 年房产事业费用支出 2410.9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269.34 万元, 公用经费 141.60 万元。人员经费包括: 在职人员工资 643.98 万元、奖励绩效 65.20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83.04 万元、目标奖 89.28 万元、平时考核奖 192.65 万元、社会保险费 253.09 万元、文明奖 93.86 万元、取暖费 18.82 万元、物业补贴 24.07 万元、公积金 142.13 万元、人事代理人员费用 75.94 万元、妇女卫生费 1.28 万元、其它 8.23 万元、工会经费 24.97 万元; 退休人员房补和保留奖金 29.77 万元、年度健康休养费 105 万元、平时健康休养费 102.11 万元、退休文明奖 152.65 万元、退休取暖费 33.25 万元、退休物业补贴 44.24 万元、遗属补 7.65 万元、	无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1.5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 34.59 万元。 公用经费包括：人员定额经费 29.25 万元、交通费 16 万元、 直管公房维修费 14.25 万元、租赁费 26.62 万元、物业费 23 万元、创文费 4.32 万元等		
预算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执行率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044.3069	3186.5948	3186.5948	100.00%	无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3044.3069	3186.5948	3186.5948	100.00%	
	资金结构：	项目支出	0.00	3186.5948	3186.5948	100.00%	
基本支出		3044.3069	0.00	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 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 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 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0	无	
		结转结余率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 *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 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 是指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的（调整）预算数	0.0	无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0.12	无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p>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p> <p>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100.0	无
总分		99				
备注		<p>1.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按照附件2打分表各项分值进行打分。</p> <p>2.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p>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099.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09.33 万元，下降 19.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有国有企业改制补贴资金收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186.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86.60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099.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20.94 万元，占 78.6%；项目支出 878.49 万元，占 21.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099.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09.33 万元，下降 19.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有国有企业改制补贴资金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20.9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190.09 万元，下降 5.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20.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支出 3220.94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项）810.00 万元，占 25.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10.94 万元，占 74.9%。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44.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33.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 2 名人员工资和正常晋档晋级工资。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1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20.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7.16 万元、津贴补贴 122.39 万元、伙食补助费 161.47 万元、绩

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101.89 万元、退休费 67.45 万元、抚恤金 39.29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48.37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采暖补贴 0 万元、物业服务补贴 0 万元（在职人员在“津贴补贴”列支、离休人员“离休费”列支、退休人员在“退休费”列支）、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97 万元；公用经费 2474.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15 万元、印刷费 4.62 万元、咨询费 4.0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31 万元、电费 5.65 万元、邮电费 4.91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1.4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2.13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8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2410.94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6.5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74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外出减少，公务用车量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占 5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0%，占 4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的支出预算，实际也没有该项支出。全年安排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外出少，公务用车量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1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和车辆维修费。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1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调研。2021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60.40万元,支出决算为63.23万元(报表中公用经费2474.17万元,其中含所属二级机构运行经费2410.94万元,实际机关运行经费63.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2名机关人员公用经费和车补。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74%。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安阳市房产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全年预算经费 3044.31 万元,本年度主要完成工作:全面提升房产事务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能力;强化网络安全管理;加快国有企业改革步伐;全面落实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大力推进智慧物业;认真做好房屋租赁市场监管;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促进我市房产事业的平稳健康发展。

完成以上目标采取了以下措施和方法:

1. 全面提升房产事务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按照放管服务工作的整体要求,以“一网通办”平台建设为载体,进一步完善系统功能,加强与不动产、税务、金融等相关业务部门的配合和协调,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扩大和提高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的覆盖面,全面打通房屋交易平台与政务服务网,豫事办 APP 数据对接,拓宽群众办事渠道,推动房产事业业务全面实现就近办、异地办、

掌上办，加强市带县工作指导，以“一网通办”工作为载体，加强对各县市业务工作指导，确保省、市、县三级放管服务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2. 是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对担保、评估业务进行高度融合，努力拓宽业务覆盖面，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按照现代化企业管理工作的要求，对收入分配制度进行进一步深化。

3. 是大力推进智慧物业。充分发挥报纸、电视台、微信等新闻媒体作用，结合《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广泛宣传动员物业服务企业、业主积极参与“互联网+智慧物业”建设运用工作，及时报道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案例，努力营造运用互联网技术氛围。同时，适时组织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和市物业协会对各辖区试点进行观摩学习交流。通过学习交流，探索推动智慧物业小区试点建设的突破点、方法和措施制定可复制的实施方案。

4. 是做好房屋租赁市场监管。按照国家、省、市要求，继续做好房屋租赁市场规范整顿工作，提高租赁登记备案率，在完成对租赁市场调查的基础上，定期向社会公示房屋租金价格参考信息。

5. 是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市场数据背后的因果关系，高度关注市场走势和动态，建立市场动态调控体系，确保市场供需平衡，保障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二）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圆满完成 2021 年年初预期各项目目标，预算执行率为 100%，整体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进行自评的 2021 年项目支出共 0 个，决算资金共 0 万元，占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